

债券代码: 252684.SH	债券简称: 23海曙03
债券代码: 251053.SH	债券简称: 23海曙01
债券代码: 114127.SH	债券简称: 22海曙01
债券代码: 196967.SH	债券简称: 21海曙01
债券代码: 152841.SH/2180149.IB	债券简称: 21海曙债

宁波市海曙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 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宁波市海曙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出具的《宁波市海曙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决定书》(以下简称“股东决定书”),朱克任本公司董事、董事长;戴国栋任本公司董事、副董事长;黄芳、叶属敏任本公司董事;施立峰作为职工董事由选举产生。原任董事会成员丁迪辉、许锡波、钟招娣离任,董事职务自然免除。委派盛程聪、张驰、张静波三人为监事,严飞芳、卢涵作为职工监事由选举产生,盛程聪为监事会主席。

在上述人员变动前,公司共设5名董事,上述人员变动涉及3名董事,董事变动人数超三分之一。

(二) 原任职、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姓名	现任职务	任职情况	简历
朱克	董事长	续任	该人员董事职位未发生变更
戴国栋	副董事长、总经理	新聘任	男，1981年9月出生，硕士学历，历任宁波市鄞州区集士港镇城建办副主任、宁波市海曙区集士港镇城建办主任、宁波市海曙区集士港镇副镇长、宁波市海曙区交通运输局党组副书记、副局长，现任宁波市海曙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黄芳	董事	新聘任	男，1976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历任宁波市江东区纪委第二纪检监察室副主任、宁波市鄞州区纪委正科长级干部、宁波市海曙区纪委区监委派驻第八纪检监察组正科长级纪检监察员、宁波市海曙区纪委区监委派驻第六纪检监察组正科长级纪检监察员、宁波市海曙国有资本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现任宁波市海曙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叶属敏	董事、副总经理	续任	男，1973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历任丽水玉溪水利枢纽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经理、宁波市江东广森纸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新华社现代金报社财务总监，宁波市海曙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宁波市海曙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施立峰	职工董事	新聘任	男，1978年11月出生，硕士学历，历任浙江中外运有限公司主管、宁波中外物流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宁波市海曙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宁波市海曙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职工董事。
盛程聪	监事会主席	新聘任	男，1982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曾就职于浙江省二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集团市场部、宁波中冠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宁波市港中旅置业有限公司成本控制部、港中旅成得（宁波）置业有限公司成本控制部、宁波市宁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成本控制部、宁波市星旅置业有限公司成本控制部，现任宁波市海曙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监察部副主任、监事会主席
张驰	监事	续任	该人员监事职位未发生变更
张静波	监事	续任	该人员监事职位未发生变更
严飞芳	职工监事	续任	该人员监事职位未发生变更
卢涵	职工监事	新聘任	男，1997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现任宁波市海曙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副主管、监事
丁迪辉	总经理	离任	男，1978年12月出生，硕士学历，历任宁波市鄞州区规划设计院副院长；宁波市鄞州区规划设计院院长；宁波市鄞州区章水镇副镇长；宁波市海曙区章水镇副镇长；宁波市海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党委委员、宁波市海曙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许锡波	董事	离任	男，1963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历任宁波市第三百货商店副总经理、总经理、宁波市友谊华侨外轮供应总公司副总经理、总支委员、宁波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天地商贸公司、天地国贸商场、业务十八部总经理、宁波市海曙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济师、工会主席。
钟招娣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女，1974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历任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公路管理处团支部书记，宁波市海曙区建设局建设处办公室主任、宁波市海曙区建筑企业管理处处长、宁波市海曙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刘晓亮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男，1981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历任宁波城北绕城高速连接线建设有限公司专员、新江桥新建工程建设管理员、中山路综合整治工作

姓名	现任职务	任职情况	简历
			指挥部工程管理处副处长、处长、宁波市海曙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陈晔雯	职工监事	离任	女，1988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曾就职于宁波市外国企业服务贸易有限公司国际会展部、君康人寿浙江分公司（杭州）银保部，曾任宁波市海曙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

（三）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控股股东宁波市海曙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出具股东决定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目前工商变更手续尚未完成。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上述人员变动系公司经营中的正常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董事会决策有效性产生不利影响，上述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宁波市海曙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变更的公告》之盖章页)

宁波市海曙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4日